

《广东省台山市赤溪镇小马凹矿区建筑用花岗岩矿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主要参数及信息表

评估项目名称	广东省台山市赤溪镇小马凹矿区建筑用花岗岩矿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
勘查程度	
矿种	花岗岩
评估目的	为确定采矿权出让收益提供参考意见
出让机关	台山市自然资源局
评估委托人	台山市自然资源局
评估方法	折现现金流量法
评估矿区面积	1.6085km ²
资源储量合计	17854.20 万 m ³
生产规模	800.00 万 m ³ /年
矿山理论服务年限	17.20 年
评估计算年限	19.20 年（基建期 2 年）
产品方案	建筑用碎石、机制砂、机制砂尾泥、块石、水洗砂、水洗砂尾泥和残破积层
采矿技术指标	建筑用花岗岩开采回采率 98% 全风化、半风化花岗岩开采回采率 100%
评估拟动用可采储量	建筑用花岗岩 13621.80 万 m ³ ，全风化花岗岩 3356.70 万 m ³ ，中风化花岗岩 1441.70 万 m ³ 、残破积层 141.00 万 m ³ （已扣除复垦用 33.30 万 m ³ ）
固定资产投资	57,684.40 万元
销售价格（不含税）	建筑用碎石 67.00 元/m ³ 、机制砂 63.00 元/m ³ 、机制砂尾泥 5.00 元/m ³ 、块石 16.00 元/m ³ 、水洗砂 50.00 元/m ³ 、水洗砂尾泥 5.00 元/m ³ 、残破积层 5.00 元/m ³
单位总成本费用	90.60 元/m ³
单位经营成本费用	83.13 元/m ³
折现率	8%
采矿权权益系数	/
采矿权出让收益	112,968.84 万元
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9 月 30 日
评估机构	重庆市国能矿业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正明
项目负责人	王静宇
签字评估师	王静宇、刘全禹